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49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九届十七次董事会、于2022年6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633,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11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9.28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6,205,647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6,752,31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3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92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9.28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181,480,366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已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9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2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2022年8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7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583,22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3.00元/股、最低价为112.74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00,827.6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5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44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50,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9%,最高成交价为17.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4,124,246.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9月27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9月20日—2022年9月2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9,462,47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365,619股)。

4、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码:2022-068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何人宝先生的通知,获悉何人宝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何人宝	是	27.50	0.25	0.03	是	是	2022-10-31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莺妹	14,424.8400	16.46	4,165.8000	4,165.8000	28.88	4.75	4,165.8000	100.00	7,462.9800	72.75
何人宝	11,140.0000	12.71	3,457.5000	3,485.0000	31.28	3.98	3,485.0000	100.00	7,655.0000	100.00
阿拉善盟永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证券-永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3.0000	0.52	0	0	0	0	0	0	0	0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1,288.7500	1.4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7,306.5900	31.15	7,623.3000	7,650.8000	28.02	8.73	7,650.8000	100.00	15,117.9800	76.91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目前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2-065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ZnhAWAgSli或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朱文秀

董事会秘书:程伟忠

财务负责人:孙旭芬

独立董事:陆竞红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ZnhAWAgSli或使用微信扫一扫以下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9-82881528

邮箱:zqswb@liziy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城市传媒 编号:临2022-046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部分公司股份30,888,010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02,096,010股变更为671,208,000股。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专户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41,388,226	30,888,010	2022年11月2日

一、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2022年9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部分公司股份30,888,010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02,096,010股变更为671,208,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截至申报期届满之日,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两种用途,拟分别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及未来股权激励计划,具体为:

回购用途		股份数量(股)	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用途一	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30,888,010	4.40
用途二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10,500,216	1.49
合计		41,388,226	5.8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方案:

1.本次回购股份中的30,888,010股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履行注销、变更备案程序。

2.本次回购股份中的10,500,216股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如果该部分股份在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二)本次注销数量

公司本次注销用于前述"用途一"的30,888,01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40%。

(三)注销安排

本次注销30,888,010股公司股份,预计于2022年11月2日完成。公司后续将依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的30,888,010股公司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02,096,010股变更为671,208,000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量	变动原因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	/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2,096,010	-30,888,010	回购专户部分股份注销	671,208,000
其中: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	41,388,226	-30,888,010		10,500,216
总股本	702,096,010	-30,888,010	回购专户部分股份注销	671,208,000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300827 证券简称:上能电气 公告编号:2022-072
债券代码:123148 债券简称:上能转债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段育鹤、陈敢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建飞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段育鹤、陈敢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建飞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近日公司收到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10月25日,前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段育鹤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26日	63.2255	2,009,900	0.8459%
		2022年7月28日	67.6137	357,180	0.1503%
陈敢峰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25日	64.1017	1,010,800	0.4254%
		2022年7月28日	68.8620	70,000	0.0295%
李建飞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28日	69.1655	369,000	0.1553%

注:

1、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自2022年7月29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截至2022年10月25日,陈敢峰先生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段育鹤	合计持有股份	2,955.6032	12.4394%	2,718.8952	11.44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8.9009	3.1098%	502.1929	2.11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16.7023	9.3295%	2,216.7023	9.3295%
陈敢峰	合计持有股份	1,296.0828	5.4549 %	1,188.0028	4.9999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4.0207	1.3637 %	215.9407	0.9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972.0621	4.0912 %	972.0621	4.0912%
李建飞	合计持有股份	648.0000	2.7273%	611.1000	2.57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0000	0.6818%	125.1000	0.52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6.0000	2.0454%	486.0000	2.045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先生减持股份事项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3、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先生减持股份事项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段育鹤、陈敢峰、李建飞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董监高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2-052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宁环球")于2022年10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38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研究,现对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一、请结合两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背景及目的、激励对象及考核指标的差异等,说明你公司短期内推出两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及主要考虑。

回复:

(一)两期员工持股计划推出的背景及目的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多年来坚持"稳中求进"的发展战略,呈现"低负债、高收益"的良好经营发展态势。在确保主营房地产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坚持走科学、专业的多元化发展道路,聚焦于生物医药科技、抗衰再生医学、医疗美容服务等方向,稳步进行产业转型升级。

2021年下半年以来,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与考验,商品房销售规模大幅下降,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首次负增长,地产企业债务违约事件频发。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环境与行业形势,公司在持续提升房地产主营业务经营能力及盈利水平的同时,需进一步加大在生物医药科技、抗衰再生医学、医疗美容服务等方向人才、资金、管理方面的投入力度,以最终达成双主业共同发展,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目前,公司正处于推进上述战略转型发展目标达成的关键时期,亟需推出一系列员工持股计划以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强化公司在人才、技术、管理方面的优势,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努力为广大股东提供优良的投资回报。

(二)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关于激励对象及考核指标的差异

1、关于激励对象的差异。公司针对不同的业务板块发展特点,分别推出了《第二期草案》和《共赢草案》。《第二期草案》在保障公司房地产主业发展的同时,侧重公司旗下医美机构业务的经营发展,激励对象为对保障房地产主业发展及提升医美机构盈利水平能够起到关键作用的核心员工;《共赢草案》侧重公司旗下生物医药科技上游产品的快速发展,对上游产品研发、销售等各类骨干员工进行针对性激励。同时,鉴于房地产业务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仍将是公司主要的业绩支撑和利润来源,房地产行业面临的形势自2022年下半年以来又更加困难,为稳定房地产板块核心团队,《共赢草案》相比《第二期草案》进一步扩大了房地产主营业务前期、设计、施工、成本、销售等关键职能条线以及各重点项目员工的激励范围。

2、关于考核指标的差异。考核指标的差异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公司净利润增长率指标考核周期更长,二是公司根据医美行业上下游的不同行业特点及经营模式,两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指标各有侧重。

(1)关于公司净利润增长率指标。《第二期草案》关于公司净利润增长率的考核周期为2022年至2024年,《共赢草案》则进一步延伸为2023年至2025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指标考核周期延伸至2025年,旨在房地产行业严重不景气的大环境下,通过实施成长共赢员工持股计划,建立激励约束长效机制,以使公司房地产业务继续保持高盈利水平的独特优势,对公司未来整体业绩提供充分保障。

(2)关于医美行业上下游业务不同的考核指标。公司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主要包括上游产品研发销售和中下游医疗美容服务机构两个方面。

《第二期草案》考核生物医药科技板块(含医美)净利润增长率的原因及主要考虑:目前医美机构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较低,利润空间被持续挤压,加之2021年以来随着政府主管部门对医美行业的监管日趋严格,以及疫情反复的叠加影响,医美市场已不适宜追求规模、盲目扩张的发展模式,考核净利润增长率,有利于体现医美机构实际的经营能力与盈利水平,为公司创造可持续的经济效益。

《共赢草案》考核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产品营业收入的原因及主要考虑:公司为拓展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上游产品业务,公司子公司苏宁环球健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环球健康")于2022年7月收购了深圳中科华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瑞")和湖南瑞生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瑞生科")。中科华瑞、湖南瑞生科拥有丰富的产品线规划,是致力于生物基础科学及再生医学转化研究、研发、生产销售一体的企业,其外泌体产品不仅可以用于医疗美容及再生医学相关的皮肤损伤及修护,还可以用于药物传递系统、疾病诊断和治疗,专注一站式提供面部抗衰、私密皮肤项目、自体护肤产品领域,可覆盖较广的消费群体,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通过此次收购,公司打通了医美产业链上下游,上游产品能与公司旗下医美机构发挥协同效应,扩大上游产品的市场规模。外泌体上游产品属于新兴行业,公司在《共赢草案》将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产品营业收入纳入考核指标,以期望公司上游产品能够尽快抢占市场,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未来盈利业绩打好基础。

综上所述,公司推出两期员工持股计划,是为了推动公司向生物医药产业、抗衰再生医学战略转型发展,同时保障房地产业务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打造双主业、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以实现公司业绩的可持续大幅提升,用实际业绩回报全体股东。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上下游有着不同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方式,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推出两期不同考核目标和激励对象的员工持股计划。

二、请说明你公司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置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差异较大的原因,结合生物医药板块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等,说明《第二期草案》以2021年扣非后净利润为基数且生物医药板块包含医美业务,而《共赢草案》以2022年扣非后净利润为基数且生物医药板块未包含医美业务的主要考虑及合理性,《第二期草案》生物医药板块考核指标为净利润而非扣非后净利润、《共赢草案》生物医药板块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而非净利润指标的主要考虑及合理性。同时,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环境、各业务板块的经营及业绩情况等,说明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置的业绩考核指标是否符合公司当前业务发展规划与经营状况,公司拟通过何种方式确保此次员工持股计划切实产生激励效果。

回复:

(一)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指标存在差异的原因

《第二期草案》的考核指标均以2021年度公司扣非净利润为基数,考核2022年至2024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15%、15%、15%或下游医美机构的盈利能力即生物医药科技板块(含医美)净利润增长率15%、10%、10%。考核目标制定的净利润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主要剔除了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影响(详见《第二期草案》披露公告注释)。

《共赢草案》结合公司目前主营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为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考核指标因此设置了更长的考核期间,以公司2022年度公司扣非净利润为考核基数,考核2023年至2025年公司扣非净利润增长率15%、15%、15%或上游生物医药科技产品的市场拓展能力即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产品的营业收入增长率30%、30%、30%。

若上述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确认归属,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择机出售后以售出金额为限将个人出资部分返还给持有人,售出金额如有剩余则归属于公司。

结合问题一之回复,公司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产业链上游产品及下游医美机构的具体经营方式及特点不同,上游产品需要在前期尽快抢占新兴市场,以此谋求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客户消费黏性,打造品牌效应,公司根据此特点在《共赢草案》中制定了以上游产品营业收入为考核指标,符合行业现状。而下游医美机构市场化较为成熟,竞争激烈且价格透明,因此在《第二期草案》中制定了以提升医美机构净利润为目的的考核指标,符合市场特点。

(二)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置的业绩考核指标的合理性及当前业务发展规划与经营状况

1、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考核指标的合理性

在制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净利润增长率目标时,公司参考了2020年至2022三季度房地产行业(SW)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数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三季度(%)
房地产行业	-14.67	-83.49	-74.18

以上数据来源于Wind

根据上表数据,房地产行业近年来呈现明显业绩下滑趋势,2021年以来下滑幅度明显加大,连续多年保持地产业务净利润较大幅度增长,难度很大。目前房地产业务收入仍占公司营业收入80%以上,在房地产行业严重不景气的大环境下,维持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现金流充为重要。近年来,公司净利润虽有一定幅度下滑,但远低于房地产行业整体下滑的幅度,这是公司稳健经营发展思路取得的来之不易的业绩,是公司全体员工特别是核心骨干员工共同努力的成果。按照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指标15%的净利润增长率测算,如公司2022年至2025年要达到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解锁条件,需要至少完成净利润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2021年	2022年(预测)	2023年(预测)	2024年(预测)	2025年(预测)
6.03	6.93	7.97	9.17	10.55

注:以上数据仅为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仅为方案设计合理预测使用,并不代表公司对任何第三方或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清醒认知,并注意投资风险。

综上,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考核指标合理,有利于保持公司良好业绩的持续性,实现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的和谐统一发展。

2、生物医药科技板块考核指标的合理性

公司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业务包括医美机构和上游产品两方面。

(1)医疗美容机构考核指标的合理性

在制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生物医药板块净利润考核指标时,公司参考了同行业具有代表性的转型医美产业上市公司相关数据。

单位:亿元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半年度
朗姿股份	医美收入	4.79	6.28	8.12	11.20	6.29
	同比增速	87.59%	31.15%	29.28%	37.84%	18.45%
	净利润	2.10	0.59	1.42	1.87	0.09
	同比增速	12.20%	-72.07%	141.65%	31.97%	-90.09%
	医美毛利率	59.90%	57.74%	54.34%	51.83%	48.76%
奥园美谷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半年度
	医美收入	-	-	-	4.30	2.69
	同比增速	-	-	-	-	75.85%
	净利润	1.57	0.12	-1.35	-2.53	-0.78
	同比增速	-48.81%	-92.32%	-1214.58%	-88.03%	-256.28%
	医美毛利率	-	-	-	47.05%	43.53%

以上数据来源于Wind

注:1、奥园美谷为近年来房地产行业公司转型医美,故之前年度数据缺失。

2、上述医美收入为上市公司医疗美容板块收入,净利润为对应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

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医疗美容机构由于区域、体量、营销、技术等原因的限制,导致其难以稳定提供良好的净利润,2022年以来由于叠加疫情反复的影响,以及监管日趋严格,净利润明显下滑。公司期望旗下医美机构实现持续稳定经营,给公司提供稳定的净利润来源,因此《第二期草案》考核指标制定的是生物医药科技板块(含医美)净利润,且要求连续多年实现增长,具备合理性。

(2)生物医药科技上游产品考核指标的合理性

在制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生物医药科技产品营业收入考核指标时,公司参考了同行业龙头企业相关数据。

单位:亿元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半年度
爱美客	营业收入	3.21	5.58	7.09	14.48	8.85
	同比增速	44.28%	73.74%	27.18%	104.13%	39.10%
	净利润	1.23	3.06	4.40	9.58	5.91
	同比增速	49.47%	148.68%	43.93%	117.81%	38.90%
	毛利率	89.34%	92.63%	91.81%	93.70%	94.39%
华熙生物	年份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半年度
	营业收入	12.63	18.86	26.33	49.48	29.35
	同比增速	54.41%	49.28%	39.63%	87.93%	51.58%
	净利润	4.24	5.86	6.46	7.82	4.73
	同比增速	90.70%	38.16%	10.29%	21.13%	31.25%
	毛利率	79.92%	79.66%	81.41%	78.07%	77.43%

以上数据来源于Wind

注:净利润为对应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

由以上数据可见,生物医药科技上游产品具有高毛利、高收益的特点。上游外泌体产品为公司新增业务,尚处于市场开拓期,在《共赢草案》中以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上游产品营业收入作为考核指标,以期上游产品能够尽快获得较大的市场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客户消费黏性。借此公司才能形成品牌效应,站稳上游产品市场,最终实现高收益,达到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的和谐统一发展。

综上所述,两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置的业绩考核指标均符合公司当前经营状况与业务发展规划,设置不同的考核目标,是基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生物医药科技板块上下游不同的行业发展情况而设计,具有合理性。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拟通过何种方式确保此次员工持股计划切实产生激励效果

1、设置了严密、科学的双重绩效考核体系

公司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均设置了双重绩效考核指标,只有在达成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情况下,才能根据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确认标的股票的归属权益。若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确认归属,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择机出售后以售出金额为限将个人出资部分返还给持有人,售出金额如有剩余则归属于公司。

围绕公司业绩考核总目标,根据每位员工的岗位职责细化分解,确定个人考核指标,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可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具体如下:

考核结果	A	B	C	D	E
当期可归属比例调整系数	100%	90%	80%	60%	0

个人当期可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份额×个人当期可归属比例调整系数。

若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当期可归属比例调整系数未达到100%,则该年度该持有人持有份额中不得归属部分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该部分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则该部分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后以售出金额为限将个人出资部分返还给持有人,售出金额如有剩余则归属于公司。同时要求参加对象在员工持股计划有效期内持续在公司任职。

2、制定了专业、精准的经营发展具体措施

(1)关于医美机构的经营业绩提升举措。

一是加强营销渠道推广。在旗下医美机构方面,公司未来将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提高的客户获取能力。未来持续开展线上营销及广告投放,例如通过大众点评、新氧、小红书、抖音等平台获取客源到院,同时兼具线上客服的功能,最大程度发挥新媒体等媒介网络推广作用。线上推广模式有利于提升客流量,降低单位获客成本,实现医美业务快速扩张。公司通过多年的医美领域深耕发展和经营沉淀,已经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

二是重视专业人才团队建设。医疗美容属于非基础性消费业务,知名医美专家对机构在技术品质方面的背书将较大程度影响求美者的消费选择,导致医疗美容机构对知名医师品牌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优秀的医师团队对医疗服务机构的竞争性影响重大,公司重视专业人才队伍的培养,在员工持股计划中将旗下医美机构的核心骨干医生、专家、管理团队、营销骨干人员纳入,巩固了公司人才队伍的稳定性